健康聲明切結暨家長同意書

本人子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，參加**【臺中市南屯區東興國民小學】**115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身心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錄取後倘患有身心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本人子弟願遵守體育班相關規定，配合學校規劃課程與訓練時間，並代表學校對外參加比賽，因故無法繼續訓練或比賽者，非依學區就讀者，應返回原學區學校若該校額滿轉介他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中 華 民 國　115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